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JKXY2022ZB17**

**竞争性磋商文件**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编制**

**发布日期：2022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一、发布招标公告后，供应商应密切关注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网站（http://www.gdhvc.edu.cn/html/zbcggg/）上发布的澄清公告。

二、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磋商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三、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参加并确认报名成功而决定不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１日前，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短信或者电话形式告知我院。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2**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2**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现对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JKXY2022ZB17**

**二、采购项目名称：**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玖拾贰万柒仟叁佰叁拾壹元捌角捌分（¥927,331.88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 | 1项 | 该项目的施工图纸及预算编制来源于南粤家政综合培训就业示范基地设计服务（含预算编制）采购项目。 |

备注：1.详细技术需求请查阅磋商文件第二部分“项目技术要求和配置”

2.本项目不分包，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3、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否则视作无效响应报价。

4、本项目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报价应当包含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对于磋商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其报价，供应商漏报或不报，视为有关费用已包含在其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其他任何费用。

五、供应商资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釆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表）。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建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3、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和分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必须具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定点集市装修修缮类定点供应资格。

六、报名报名方式及要求

1.报名方式：采用非现场报名方式，只接受电子邮件方式报名。

2.报名时间及要求：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在2022年12月19日24:00前发报名资料（盖公章后的扫描件合并制作成一个PDF文件）到报名邮箱：jkxyzbb@163.com，以报名资料到达报名邮箱的时间为准，不在报名时间段内的报名资料无效。

3.报名资料：（提供以下资料盖公章后扫描合并制作成一个PDF文件发送到报名邮箱，邮件名称为：XXX公司—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采购项目报名资料）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的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

（3）营业执照副本；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定点集市装修修缮类定点供应资格网上截图佐证材料；

（6）投标报名表。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1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始受理响应文件时间：2022年12月26日9时00分）。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图书行政楼七楼会议室。

九、磋商时间：2022年1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磋商地点（现场开标）：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图书行政楼七楼会议室。

联 系 人：古老师 电话： 0668-2904258

十一、本次采购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届时响应供应商的被授权代表务必出席磋商会议，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同时应该严格遵守学院疫情防控指引：

（1）所有来校参加投标的人员请持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校，具体要求请提前关注茂名疾控发布最新要求，如上述要求影响投标的，提交投标文件时，现场可提交投标委托人变更。

（3）来校路上全程做好安全防护，到校门口要配合检查，扫场所码、测体温、戴口罩才能进入校园。

（4）参加投标过程全程戴口罩，完成投标后立刻离开校园，不得在校园逗留。

（5）投标人必须如实反映行踪及疫情防控相关情况，执行上述要求，如有瞒报情况，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已确认中标的查实违反上述要求的也取消资格，因为瞒报或防控措施不到位引发的疫情，追究相关责任。

（6）请各供应商的被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前一天扫下面二维码向学院后勤保卫部报备。



十二、磋商文件下载：

十三、招标信息查询：

http://www.gdmmhvc.cn/html/zbcggg/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网)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

 2022年12月20日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

**一、说明：**“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标注“▲”为重要的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竞标无效。

**二、工程概况及相关说明**

1.项目名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南粤家政综合实训中心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2.项目地址：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3.本项目货物运输、施工及相关事项全过程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以及第三方安全事故责任全部由成交人（承包方）完全负责和承担。**

**三、建设内容：**

完成实训楼三楼至四楼两层的室内装修，共8个室，总建筑面积789.8㎡（每层394.9㎡），在不改变原结构的基础上作3-4层室内装修，包括实训区插座配电、照明配电、空调配电，生活给水系统、污水、雨水、废水排水系统等。详见工程量清单1、工程量清单2、工程量清单3。

**四、 承包方式及说明**

1．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成活、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报价应包括人工、材料、机具、管理费、利润、完成主体工程所需的所有措施费和其他项目费、增值税销项税额、运输费、装卸费、运输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保修费）、作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及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2.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可调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化和可能的国家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对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内容及本比选文件涉及到的范围进行总承包报价。

3．暂估价、暂列金额和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单位必须按本最高限价所列暂估价、暂列金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报价，暂估价结算时按实调整，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若投标单位所投报价中暂估价、暂列金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与磋商文件中所列相关费用不一致的，则作为废标处理）。

**五、 工期要求**

1.本项目工期为30个日历天，如遇发包人原因或不可抗力自然因素，工期可顺延。

2.施工地址：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3.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

确保项目无安全事故。供应商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做好从进场施工开始到验收结束交付工程前的安全施工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包人完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六、 本工程采用**

🞏固定总价：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投标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固定单价：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综合单价为合同单价。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按政府对工程结算办法的政策性调整，施工期间若人工、材料价格涨落时施工期间的信息价平均值增减超出投标截止日期上月信息价平均值增减，超出投标截止日期，上月信息价±5%时，价差按实计算调整。

**七.材料要求**

承包人按照规范、清单等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供应商响应时的材料价格即为结算的材料价格，施工过程中发包人不再调整材料价差。

**八.承包商必须具备解决项目事项的能力**

承包人自行解决余泥存放地方。

承包人自行解决三相电使用。

**九.工程质量和验收要求**

1、本工程施工要求承包单位按照施工图、清单、规范进行施工，施工质量达到现行的相关验收标准合格以上。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甲方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应到达现场验收，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4、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移交甲方管理日起算，装修、修缮工程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十.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合同总价的30%，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等额发票凭证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30%。

2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由施工方根据施工内容出具结算报告及竣工图，送茂名市投资审核中心进行结算审核，审核出最终审定价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发票等相关票据送交甲方，甲方在收到上述材料并审核无异议后，3个月内按最终审定结算价支付至100%。

**十一、其他要求**

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内容和工程量编制施工图纸、工程预算书、竣工图、结算书送茂名市投资审核中心审核，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十二、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质量保证金金额为本项目结算总价的3%。

2、申请项目结算款项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质量保证金全额划到采购人指定银行账号，并向采购人提交质量保证金全额转账银行凭证，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采购文件、合同的规定，采购人有权单方面拒绝支付合同金额，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3、采购人收取质量保证金指定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茂名市分行

账 号：20344099900100000278601

纳税编码：12440900354693537P

4、自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质保期内如无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质保期满后30日内采购人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如有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相关费用部分，若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质量保证金时，由成交供应商赔偿采购人超过质量保证金部分的损失。采购人扣除相关费用后质量保证金如还有余额，采购人予以不计利息退还。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招标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2.2“招标采购机构”是指：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2.3“监管部门”是指：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4“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以下简称“磋商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磋商费用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如采购内容里没指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为国产产品。

**6.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6.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6.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7.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8.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简称“磋商文件”）**

9. 磋商文件的构成

9.1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2）采购项目内容

3) 磋商须知

4) 合同书格式

5) 磋商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 在磋商过程中由招标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9.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0.1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0.2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3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0.4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10.5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在磋商截止之时起60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11.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磋商报价要求**

12.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2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全部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和报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12.3 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本磋商文件的需求清单逐项报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12.4 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否则其报价无效。

1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4．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4.1供应商应编制磋商响应文件1式5份，其中正本1份和副本4份。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所有的副本（4份）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若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封面及磋商响应文件内每一页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且有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签字。2.副本可用有效正本的复印件，但封面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加盖骑缝章；3.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贴封条并骑缝加盖投标方公章，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投标方名称；4.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签字盖章，投标书将被拒收或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1）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2）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3）响应供应商名全称；

4）日期。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招标机构）。

15.2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招标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6.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现场递交到磋商现场，出席会议人员需另外单独提供身份证原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书（授权人参加）核对身份，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16.2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磋商截止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16.3 响应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报价，但响应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机构。

16.4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六、磋商的程序及评审**

**17.磋商小组：**

**17.1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7.2 磋商小组：磋商由（招标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需求部门代表和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 3 名以上单数组成。

17.3 磋商小组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7.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7.5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7.6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据此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8. 磋商文件的澄清

18.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机构。（招标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领购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8.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9.磋商：

19.1磋商小组邀请所有报名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19.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9.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代理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确定供应商磋商的顺序。

19.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9.6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不得向其他供应商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0 磋商文件的修正：

20.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0.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20.3 招标采购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出示内容进行记录。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21.确定成交供应商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靠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22.成交人确定后，（招标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1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八、询问、质疑及投诉**

23.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格式附后）。联系方式见《邀请函》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4.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书面方式质疑仅限于现场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提交。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程序阐释如下：

24.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4.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4.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采购文件公示时间截止至7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

24.4 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2)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3)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4)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招标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24.5 招标采购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 招标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招标采购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招标采购机构。

(5)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或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在质疑处理期间，招标采购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7) 招标采购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或电子邮件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4.6 供应商向招标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4.7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招标采购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4.8 质疑人拒绝配合招标采购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4.9 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1)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2)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24.10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招标采购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24.11 一年内同一供应商同一行业内有三次无效质疑的列入黑名单，并呈报监管部门处理。

24.12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安乐东路1号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668－2904258

**九、签订合同**

25.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适用法律**

26.（采购人）、（招标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一、评审：**

27.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7.1能够通过初步审查即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27.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7.3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7.4初步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内容进行评审。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

28. 初步审查、价格、技术和商务评审

28.1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商务技术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70% | 30% |

**（注：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8.2 初步审查：详见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A | B | C |
| 1 | 供应商资质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  |  |
| 2 |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  |  |  |
| 3 |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60天 |  |  |  |
| 4 |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  |  |  |
| 5 |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且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  |  |  |
| 6 | 响应文件无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或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条款和内容 |  |  |  |
| 结 论 |  |  |  |

注： 1. 供应商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评委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供应商为不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28.3 商务技术评审：商务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2：《商务技术评审表》）：

**附表2**

**商务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业绩 | 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接政府采购装修修缮工程项目，每项得3分，满分15分（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15 |
| 2 | 认证体系 | 1、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2、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3、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注：须提供认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不提供得0分。** | 6 |
| 3 | 施工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对比：优：服务方案完备、可操作性强的，得10分；良：方案基本完善的，得6分；差：方案简略的，得2分。不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10 |
| 4 | 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承诺 | 对比各响应供应商的质量及安全保证承诺：优：质量及安全施工保证等措施完善、可操作性强，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合理，得10分；良：质量及安全施工保证等措施相对较好，得6分；差：质量及安全施工保证等措施基本满足需求，得2分。不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10 |
| 5 | 人员配备 | 各工种人员齐备、搭配合理的得7分；各工种人员齐备、搭配较合理的得3分；各工种人员齐备、搭配不合理的得1分。**注：提供相关人员2022年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7 |
| 6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得6分。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合理的措施，且具体、完整、采用规范正确，得3分。有基本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正确，得1分。安全文明措施不得力，采用规范不正确，得0分。 | 6 |
| 7 | 企业实力 | 对比企业实力，综合对比企业资质等材料进行评比，优：企业实力最强的，得8分；良：企业实力相对较强，得4分；差：企业实力最差的，得1分；无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则不得分。**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不提供得0分。** | 8 |
| 8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保修承诺、服务响应时间、维护服务等）方案详细程度、针对性、合理性情况进行评分：1、售后服务方案最详细、针对性强、合理性高的为优得8分；2、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合理性较高的为良得4分；3、售后服务方案详细程度一般，针对性、合理性一般的为中得1分；无提供不得分。 | 8 |
| 合计 | 70 |

28.4价格评审：

**附表3**

**价格评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权重备注：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30 |

**备注：1.评分表与磋商文件中相关评标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评分表内容为准。**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28.5评标总得分及统计：磋商小组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并算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剩以各自权重再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参考政府采购平台相关合同模板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 一、自查表

**1.1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检查 | 供应商资质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最近任意月份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建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必须属于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定点集市装修修缮类定点供应商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响应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商务要求 |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报价要求 | 报价未超过预算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其它 |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性文件

**2.1 响应函**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1. 自查表；2. 资格性文件；3. 技术、商务部分；4.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报价。

（2）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磋商截止日有效，如有在磋商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电子邮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日期：

**2.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兹授权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磋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 2.3 制造商（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作为制造（或总代理） （产品名称） 的 （制造或总代理企业全称） ，我企业在此授权 （供应商名称） 用我厂（公司）制造（或总代理）的产品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递交磋商函并签署政府采购合同。

我厂（公司）郑重承诺：成交后我企业将无条件按照授权报价品种在交易期内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质保期为 年（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为： 年 月起至本次成交货物采购期结束。

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报价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或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1.本授权书必须打印，不得手写，不得行间插字和涂改。如有涂改，必须有制造（总代理）商在涂改处加盖公章。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最近任意月份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建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属于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定点集市装修修缮类定点供应商。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5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本公司愿意接受贵公司邀请，积极参加 项目的投标。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维护良好管理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我司郑重承诺：

1. 遵守贵校就前述项目磋商文件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并保证所提交《响应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
2. 坚持参与磋商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磋商参与人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3、保证不私下接触贵校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

4、保证不对贵校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

5、除自贵校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他方式刺探或意图刺探贵校评标、磋商信息及其进展。

6、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它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7、如出现违反上述各项承诺情况，自愿接受贵校取消响应资格、解除合同等处罚措施，并对贵校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8、如贵校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校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2.8 监狱企业**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三、商务部分

**3.1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3.1.1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地址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2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2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万元） | 收入总额（万元） | 利润总额（万元） | 净利润（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2021 |  |  |  |  |  |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经营规模、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提供财务报表（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1.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元）** | **签约时间** | **联系方式**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业绩是以响应供应商名义完成的项目，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3.1.3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工龄** | **联系电话**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3.1.4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60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 5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  |  |
| 6 |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  |  |
| 7 | 交货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  |
| 8 |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  |  |
| 9 |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  |  |
| 10 |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  |  |
| 11 |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 12 | ★商务条款是否响应 |  |  |
| 13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部分

## 4.1 一般条款差异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 |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带“★”和“**▲**”的重要条款**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至 页 |

备注：

1. 本表的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投标响应参数应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并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货物的详细情况及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投标货物的详细情况**
	1. 投标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2. 投标货物主要配件、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3.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2. **投标技术服务方案**
	1. 对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及操作、培训计划等方面采取技术和组织措施方案。
	2. 售后维修/服务点名称、电话，负责人员及地址（附售后维修/服务点的证明材料）。
	3. 详细说明维护期内的维修保养方案、价格费用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4.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价格部分

**5.1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采购编号 |  |
| 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备注：详细内容见《项目需求》。 |

**注：**

1．投标报价为按采购要求完成本编制项目的一切费用之和，应包括成本、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措施等费用，以及可能发生的各种费用。

2．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价，超出将视为无效报价。

3．暂估价、暂列金额和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单位必须按本最高限价所列暂估价、暂列金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报价，暂估价结算时按实调整，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若投标单位所投报价中暂估价、暂列金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与比选文件中所列相关费用不一致的，则作为废标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工程列表明细附后：

注：

1．**上述详细列表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2．供应商根据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本项目进行明细报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招标办公室**：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采购编号： ）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减)

采购：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 年 月 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公司认为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公司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质疑采购文件

1．质疑内容采购文件 页，内容“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证据见附件第 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质疑采购过程

1．于 年 月 日，在 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磋商）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质疑采购结果

1．于 年 月 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主要负责人 ： （签名或盖章），职位：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座机）：

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年 月 日

备注：

1.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